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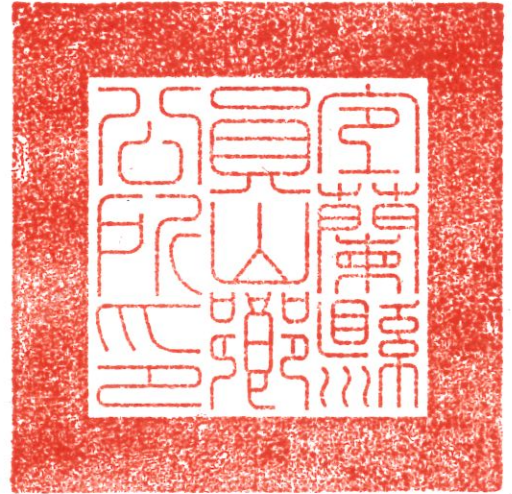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員鄉民字第1110103793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宜員華字第133號(再連段367、368地號等2筆土地)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案件，因出租人傅黃千玲現況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件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惠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旨揭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因承租人申請繼承變更登記，本所於111年12月14日以員鄉民字第1110102564號函通知出租人，惟出租人傅黃千玲現況不明致通知函件無法送達。
- 三、上開文書現留置本所民政課，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領取。
- 四、如對租約變更登記事項有異議，應於公告期間內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，逾期未提出，依規定由本所逕為登記。

鄉長 張宜樺